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08 月 13 日(星期四)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(临时)会议(以下简称"会议")通知于2015年08月06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2015年0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(其中现场出席的监事2人,监事金祥云以通讯方式出席)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会议由王冰先生主持,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:

一、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〈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: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任职人员,激励对象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(试行)》以及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《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全文登载于 (www.cninfo.com.cn);《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

案)摘要》登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。

二、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,具体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。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08月13日